

证券代码：002095

证券简称：生意宝

公告编号：2022-038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预披露公告

控股股东浙江网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网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15,662,5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7%，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 5,054,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 2,527,2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参与该业务股份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网盛投资出具的《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网盛投资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 5,054,4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 2,527,2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名称：浙江网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网盛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15,662,5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77%，该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计划的主要内容

1、参与原因：为有效盘活资产，拟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使资产保值增值，提高资产运作效率。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其持有公司股份期间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计划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5,054,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任意连续90日内，参与股份数量不超过2,527,2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在参与期间内，公司有增发、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参与方式：转融通证券出借。

5、参与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6、价格区间：在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规则框架内，由出借人与借入人双方协商确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网盛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参与以及如何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2、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是网盛投资的正常业务行为，本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股份的所有权不发生转移，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业务计划未违反《公司法》、《证券法》、《转融通业务监督管理试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实施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公司将持续跟踪并及时披露网盛投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网盛投资出具的《关于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